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7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21,924,5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陵药业	股票代码	0009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洋	倪子书、杨敏仪	
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238号金陵药业大厦	南京市中央路238号金陵药业大厦	
传真	(025)83112486	(025)83112486	
电话	(025)83118511	(025)83118511	
电子信箱	jlyyemail@163.com	jlyyemail@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医疗器械制造和销售,以及医康养护服务。药品、医疗器械制造,指中成药、化学药品、医疗器械生产;药品、医疗器械销售业务,指自产药品和代理药品、医疗器械等销售。医康养护服务主要是指由宿迁医院、梅山医院、仪征医院、安庆医院提供的专业医疗服务,以及福利中心提供的康养护服务。公司主要产品有:脉络宁注射液(用于血栓闭塞性脉管炎、动脉硬化性闭塞症、脑血栓形成及后遗症、静脉血栓形成等病),脉络宁口服液(用于1、Ⅱ期动脉硬化性闭塞症及血栓闭塞性脉管炎引起的肢体皮肤发凉、酸胀、麻木、烧灼感、间歇性跛行、静息痛等;急性和亚急性期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引起的局部肿胀、疼痛、皮肤温度升高、皮色异常等及恢复期轻中度脑梗塞引起的半身不遂、口舌歪斜、偏身麻木、语言不利等);琥珀酸亚铁片和琥珀酸亚铁缓释片(速力菲,主要用于预防及治疗缺铁性贫血);香菇多糖注射液(用于恶性肿瘤的辅助治疗);吸收性明胶海绵(对创面渗血有止血作用,用于创伤止血)等。

管理模式方面:公司总部为战略制定和运营管控中心,负责制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预算等,是对成本、利润、预算管理、投资收益及效果等方面负责的责任中心。设立职能部门对经营单位(包括子公司、分公司)进行指导、监督、管理和资源协同;为加强分子公司战略和业务协同,公司按业务板块和职能,设制造、医疗、科技创新、营销四个业务管理中心,负责协调医药产业、医康养护产业、科技创新和产品营销等领域涉及战略布局规划,行业政策研究、产品市场调研,研发管线拓展等方面的工作。各分子公司是公司成本利润中心,直接面对市场竞争,通过向市场提供产品和服务取得经济效益。

经营模式方面:公司所属生产型企业,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并结合库存周转及实际生产情况组织生产,药品制造的原料来源主要通过自产和外购两种模式,其中:化学药原料主要通过自产;中药材原料主要通过外购;包装材料主要通过外购。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区域配送商并配合其向下一级配送商覆盖,配送商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配送与覆盖,以及开展产品安全性、有效性和经济性方面的研究与跟踪。公司所属医疗机构以所处地区病人和周边居民为主要服务对象,通过引入优质诊疗体系及治疗手段,提供专业化医疗服务,并通过医疗资源、管理经验的积累,构建集医、教、研为一体的医疗服务平台。公司的康养护服务以运营医养结合机构,为老人提供从医疗服务、康复护理、健康管理、养老照护等一体化、系统化服务,同时结合养老护理专业人才的培养,发展医康养护一体化服务平台。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管理模式和经营模式与去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内,受国家持续加大医疗卫生投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与保障水平稳步提升,以及人口老龄化加剧、居民健康管理意识增强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大健康产业保持稳定发展。公司整体经营态势与行业发展趋势一致,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为:

医药制造板块:核心产品凭借品牌积淀与临床疗效,销售平稳增长,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业绩基本盘。

医康养护板块:面对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化、医疗机构盈利空间承压的行业环境,公司所属医疗机构通过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患者服务体验以及运营效率,门急诊及住院病人数有所增长。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在医药制造领域,公司在行业中具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产品主要覆盖心脑血管、补铁、消化系统、肿瘤辅助用药等治疗领域。其中,重点产品琥珀酸亚铁片和琥珀酸亚铁缓释片在补铁剂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明显。在医康养护服务领域,宿迁医院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安庆医院为三级综合医院,梅山医院和仪征医院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福利中心为浙江省五星级养老机构,均具备一定的区域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006,812,960.30	6,088,855,025.59	6,088,855,025.59	-1.35%	4,550,522,846.98	5,492,591,08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77,722,966.83	3,791,090,837.42	3,791,090,837.42	-0.35%	3,042,611,967.10	3,234,294,841.1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197,324,288.02	3,281,450,554.73	3,281,450,554.73	-2.56%	2,785,738,409.80	3,193,999,85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14,615.13	40,409,795.74	40,409,795.74	33.42%	99,652,601.77	106,193,8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04,944.71	48,922,210.84	48,922,210.84	-28.45%	85,732,674.73	82,142,07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09,249.13	154,190,609.65	154,190,609.65	12.98%	158,923,988.43	212,024,73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7	0.0682	0.0682	27.13%	0.1977	0.2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7	0.0682	0.0682	27.13%	0.1977	0.2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09%	1.09%	0.33%	3.30%	3.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0,013,922.67	791,067,085.54	779,071,966.56	817,181,3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81,989.14	25,351,543.31	20,124,801.07	-14,543,7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39,820.65	15,070,345.51	21,134,066.59	-21,639,28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63,324.07	73,607,622.93	73,447,978.73	84,916,971.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1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71%	259,390,380	0	不适用	0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0%	23,003,700	0	不适用	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	9,711,271	0	不适用	0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6,224,865	0	不适用	0
司有山	境内自然人	0.73%	4,530,000	0	不适用	0
#成荣	境内自然人	0.53%	3,295,000	0	不适用	0
#陈国民	境内自然人	0.42%	2,632,500	0	不适用	0
潘玉强	境内自然人	0.34%	2,096,800	0	不适用	0
张丽君	境内自然人	0.33%	2,048,200	0	不适用	0
桂攀	境内自然人	0.29%	1,809,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新工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成荣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3,295,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95,000股。股东陈国民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98,000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334,5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32,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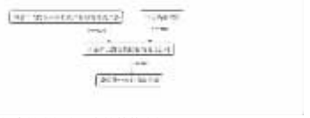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9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人,出席通讯会议的1人,邹勇志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高燕萍、沈永建、寇俊萍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由6名非独立董事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对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曹小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由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表决。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实际发生金额均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业务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陈海、王健、汪洋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本议案由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南京金陵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指定报纸、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4,237,893.6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423,789.3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89,118,106.16元,减去支付2024年度股利62,370,862.80元,加上向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收回的已派发的现金红利178,41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20,739,757.61元。

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1,924,5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2,192,452.80元。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公司最近三年分红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2,192,452.80	62,370,862.80	62,906,052.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914,615.13	40,409,795.74	106,193,864.3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30,419,549.7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20,739,757.6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87,469,36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6,839,425.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7,469,368.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合理性,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情况说明: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所因审计工作任务繁重及整体工作安排等原因,向公司提出不再承接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为确保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聘请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时间:2013年11月4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5)首席合伙人:郭澳

(6)人员信息:截至2025年末,天衡所拥有85名合伙人,338名注册会计师,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10名。

(7)财务信息:天衡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52,937.55万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6,009.4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518.61万元。

(8)客户情况:2025年度,天衡所共为92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8,338.18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天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2,445.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天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莉,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谢谦,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婷婷,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1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衡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6年度审计收费为8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5万元。上期审计收费合计86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6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所连续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2025年度均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所因审计工作任务繁重及整体工作安排等原因,向公司提出不再承接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需要,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拟变更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公司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天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2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小强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和2025年2月7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小强、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92,800万元。

2、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00	49,267.27	30.17%	-17.89%	公告编号:2025-005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00	--	--	--	公告编号:2025-006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24.00	0.14%	--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	9.19	0.01%	--	
		南京人民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	7.11	0.00%	--	
小计			60,050.00	49,507.5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	7,303.34	2.35%	-26.97%	公告编号:2025-006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25,000.00	19,692.41	6.68%	-21.23%	公告编号:2025-006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667.13	0.02%	-16.61%	公告编号:2025-006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84.91	0.06%	--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22.93	0.01%	--	
小计			35,800.00	27,870.72			
合计			95,850.00	77,378.2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实际发生金额均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业务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业务部门基于以往年度的交易情况做出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根据公司及关联方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采购和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属于正常经济行为,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专业设计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装卸搬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等。法定代表人:周建军,注册资本:130,892.93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5号2幢。

(2)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艾德凯腾”,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中药、西药、生物医药、保健食品、生化试剂的技术研究、开发、转让、咨询;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人力资源服务(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定代表人:何凌云,注册资本:712.50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芝兰路18号。

(3)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工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品牌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法定代表人:王雪根,注册资本:460,790.67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65号。

(4)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同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法定代表人:潘静,注册资本:100.20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太平门街55号。

(5)南京人民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印刷厂”,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排版、制版、印刷、装订;仓储;自有房屋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法定代表人:江宏,注册资本:1,737.85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幕厚岚5号。

(6)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经营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及其收益,投融资;资产重组;轻纺产品的生产、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轻纺机械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项控制商品);物业管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仓储;项目工程咨询;房地产经营;提供劳务服务;轻纺产品及原料进出口;开展“三来一补”业务;实业投资;经营所属企业、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业务;(医疗统筹咨询、运输服务;中小服务、生产、加工、制造)括号内限分支机构经营。法定代表人:丛洋,注册资本:61,319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后宰门佛心桥37号。

2、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南京医药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艾德凯腾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新工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益同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人民印刷厂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轻纺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均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遵循自愿